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與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溢利比較，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及其共同控權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同期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錄得重大利潤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之管理賬目初步評估而發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詳情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底以前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季貴榮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光權先生、潘林武先生、由鐳先生、季貴榮先生及張傳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葉德銓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幼麟先生、李家暉先生及李兆熙先生。